

# 山西省晋城市教育局

委员提案办理函字(2021)6号 A类

## 关于市政协七届六次会议第TA00092号 提案的答复

杨天举委员：

您所提出的《关于对我市中小学校校园人为改善教室自然采光环境的建议》收悉，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您的提案提的很好，充分体现了您对学校教室采光问题现状的关注，根据提案可以看出您做了大量的调查研究工作，非常感谢您对晋城教育发展的关心。

我局对儿童青少年的近视防控工作很重视，部分学校确实存在部分学校确实存在《提案》中提出的4类情况严重影响教学楼和教室的自然采光现象，从而对学生的视力健康造成不良影响，这一情况切实需要我们教育行政部门引起足够的重视。您提出的认为改善教室采光问题很及时，并很有必要。我们也责成各县(市、区)教育局及时摸排各学校的实际情况，积极做出回应。

城区大部分学校因建校时间较长，且多在老城区范围内，受地理位置和空间所限，大部分校舍面积不达省定标准，且教学设施基础差，校内绿化面积较少。为了增加绿色，各学校因地制宜，结合本校实际情况栽种花草树木，为学校增添色彩。在栽种树木的同时，各学校充分考虑教室采光需求，尽量不遮挡教室采光。

考虑到校园安全和采光需要，每年春季各学校都会聘请或咨询专业人员对树木进行修剪，同时积极改善室内光源，目前我区学校均配备有节能 LED 光源，努力满足室内采光需要。

泽州县从 2010 年以来对辖区的所有中小学幼儿园进行了新改扩建。一是在校舍建设方面。建筑之间的距离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卫生、日照、通风、消防等有关规定，并根据适应当前校园建设网络化、数字化、智能化的发展趋势和要求进行设计。二是在植物的配置。体现了选择适宜晋城地区气候和土壤条件的乡土植物，构成乔、灌、草及层间植物相结合的多层次植物群落。为在校师生创造一个舒适、清新的娱乐和生活环境，改善了建筑周边的生态环境。三是在各教学用房、教辅用房方面。必须具有良好的户外视野，且采光系数满足现行国家标准。教学用房工作面或地面上的采光系数，且采光窗洞口面积执行现行国家标准《中小学校设计规范》GB50099 及《建筑采光设计标准》GB50033 的有关规定。四是在满足教学用房室内照明数量及质量方面。保障学生用眼健康，项目主要教学用房、教辅用房等室内照明设计值执行现行国家标准《中小学校设计规范》GB50099 及《建筑采光设计标准》GB50033 的相关要求；使用荧光灯均采用高频镇流器或采用其他无频闪和防眩光灯具。五是加大学校每年春季开学前，均进行安全环境整治排查力度。首先对教学楼、宿舍、厕所等相关校舍墙体、墙面；电线使用、饮水、食品安全等进行安全排查；其次对校园花木的维护保养，做到“四要”：即春要栽、夏要剪、秋要管、冬要保，还要做到适时施肥、浇水、防治病虫害，适时

修剪等，从而达到绿化美化校园的目的。

高平市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一是组织摸排整改。由市教育局组织，各学校积极开展调查摸排，对校园内的高大树木影响教室采光的，由学校制定规划和措施，聘请专业人员，充分利用假期和双休时间，对校园内的高大树木集中进行整枝修剪，确保教室采光效果，切实改善教室自然光照条件。二是不断提升教室照明设施。一是各学校对学校教室进行全面排查，对不适合作为教室的房间进行调整，使用光照条件好，符合安全条件的教学用房用作教室。二是为阳面教室增配透光窗帘，设置透光性能高的遮阳设施，做到既改善教室采光条件，又增强消暑降温效果。三是增加教室照明设施投入，争取各级资金，按照国家相关卫生标准设置教学照明用灯，优先采用节能环保的 LED 灯源作为教室光源，使每间教室采光达到国家标准。

阳城县的措施：一是教育局组织相关力量，对全县所有学校由于校园树木影响教室采光的情况进行落实，然后由县林业局提供政策支持，对校园高大树木进行砍伐或修剪，确保教室采光状况良好。二是由于教学楼的设计不科学，一些教室的采光情况较差，要求这些学校要自行调整采光状况不好的教室，必须保证学生使用率较高的教室采光状况良好。三是学校要对砌筑式楼梯的护墙进行改造，尽量增强光照效果；要减少教室墙壁上的杂乱颜色，有条件的涂设现代墙面的反光材料，最大限度增强自然光源效果；学校要为教室增配透光窗帘，避免阳光直射和光线反差较大。

陵川县目前已落实整改措施，积极进行整改。该调整教室的调整教室，该修缮高大树木的修缮高大树木，该增配透光窗帘的要配置到位切实做好采光工作，使校园整洁干净，环境优美，让学生健康成长。

沁水县的做法：一是对各学校绿植影响教学楼自然采光情况进行排查，对存在问题的学校，联系相关部门利用假期、双休时间进行修剪或更换绿植品种，达到不影响教室自然采光的要求。二是改善中小学校教室照明条件。2020年，我县对十所初中学校进行了教室照明设备改造，将教室灯更换为具有护眼功能的LED面板灯和黑板灯，缓解学生因教室采光不足、光线不稳定引起的视力问题。

感谢您对教育方面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。

负责人：李志忠

承 办 人： 张震霆

联系电话：2066151

